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提案單

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29 日期末校務會議通過

115 年 06 月 15 日

提案單位	教務處 
案由	「新北市立泰山國中學生成績評量實施辦法」修改為「新北市立泰山國中學生學習評量實施辦法」
說明	依 115 年 3 月 16 日(一)正常教學訪視委員建議，將成績評量修改為「學習評量」。
辦法	
附件	新北市立泰山國中學生成績評量實施辦法
連署人	以處室及教師會名義提案者，本欄免填。
擬辦	校務會議通過後據以實施
校長	

新北市立泰山國中學生成績評量實施辦法

114.10.21 本校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會議通過

115.6.29 期末校務會議通過

一、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及「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成績評量補充規定」訂定之。

二、每學期各科定期評量次數：

(一)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1、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領域：

前五學期每學期定期評量次數為 3 次，畢業當學期(第 6 學期)定期評量次數為 2 次。本土語文每學期定期評量次數為 2 次。

2、健教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領域：

每學期定期評量次數為 2 次，畢業當學期(第 6 學期)定期評量次數為 1 次。

(二)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1、社團：任課教師成績輸入社團管理模組後，介接至成績管理模組的學期成績。

2、其他校訂課程：每學期定期評量次數為 1 次。

(三) 九年級複習考試之成績不得列入平時成績或定期成績之計算。

三、各學習領域、各科定期評量成績及學期總成績之計算：

(一) 各科定期評量包含定期成績與平時成績，定期成績與平時成績計算之比例及平時成績之多元評量方式，由各領域討論決議，經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並彙整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教教學研究會會議記錄，如附件。

(二) 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學期總成績之呈現以優、甲、乙、丙、丁之五等第呈現，其等第與分數之轉換如下：

1、優等：九十分以上。

2、甲等：八十分以上未滿九十分。

3、乙等：七十分以上未滿八十分。

4、丙等：六十分以上未滿七十分。

5、丁等：未滿六十分。

(三) 個別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之各次定期評量總成績總和之平均數為該領域學期成績。

(四) 各個別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學期成績乘以各該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每週學習節數，所得總和再除以每週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為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評量之學期總平均成績。

四、獎勵方式：

各次定期評量 (全年級一致之紙筆測驗) 每班前三名學生頒發獎狀鼓勵。每學期中之第 2、3 次定期評量較前一次有進步者，每班頒發進步獎 3 名。學期總成績每班前三名學生頒發獎狀一張及獎勵金 500 元。

五、學生於定期評量時無法到校考試，應依「新北市立泰山國中學生成績補行評量辦法」辦理請假手續，才得以進行補行評量 (補考)。

六、補考作業：

(一)補考範圍：

以補考前一學期不及格領域語文、數學、社會及自然科學領域學習課程內容為限，但國民中學九年級下學期學生，得補考當學期不及格領域。

(二)補考時間：

由學校自訂，學生逾期未參加補考者，除有不可抗力情形外，視同放棄補考機會。

(三)補考方式：得以紙筆測驗或多元評量等方式辦理。

(四)補考次數：每位學生得參加各學期各領域學習課程之補考以一次為限。

(五)學校對於學期成績不及格(未達丙等)者，應通知學生及家長補考作業事宜。

七、學校對於前一學期有任一領域以上不及格之學生，應於畢業成績預警通知單上明顯告知，使學生及家長知悉其學習狀況，及早因應處理。

八、本辦法由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討論通過，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泰山國中各領域定期評量之平時考查與定期考查成績計算

113.11.04 本校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會議通過

領域/ 年級	科目	成績 輸入 次數	成績比例(%)		平時評量 多元評量方式		
			定期 評量	平時 評量			
(一)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文	3	50	50	作業、學習單、口頭發表心得、小組合作、書面報告撰寫		
	英語		40	60	學習態度、分組表現、作業表現、聽力、口頭評量		
	本土語文	2	40	60	紙筆、聽力、口語溝通		
數學	數學	3	40	60	習作練習、紙筆測驗、上課問答、課堂表現、出缺席		
社會	歷史、 地理、 公民。		50	50	學習單、習作評量、紙筆測驗、資料蒐集整理、課堂問答、課堂互動、分組討論		
自然 科學	生物、理化、 地球科學		40	60	實驗操作		
健教與 體育	健康教育	2	40	60	CPR 實作測驗、課堂問答		
	體育				實作測驗、課堂問答、班際比賽		
藝術	視覺藝術、 音樂、 表演藝術。		50	50	學習單、紙筆測驗、書面報告、口頭報告、口語溝通、實際操作、作品製作、展演、鑑賞、行為觀察。		
綜合 活動	輔導		七	50	50	口語評量、紙筆評量、實作評量、分組競賽、高層次紙筆評量	
			八			口語評量、高層次紙筆評量、實作評量、口頭發表、觀察學生、態度評定	
			九			實作評量、口語評量、高層次紙筆評量	
	童軍		七			分隊表 3 張、實務操作、分組競賽、學習單、口語評量、高層次紙筆評量、紙筆測驗、設計圖作業、實作評量、線上學習單、檔案評量	
			八			小隊分工表作業、實務操作、分組競賽、學習單	
			九			分工表作業、實務操作、紙筆測驗、學習單、工字旗桿模型作業、口頭分組報告、分組競賽、口頭報告	
	家政		七			實作評量、手縫成品、高層次紙筆測驗、活動參與、小組海報、口語評量	
			八			口語評量、實作評量	
			九			口語評量、參與態度、學習單、實作評量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50	50	學習單、實際操作、學習態度			

領域/ 年級	科目	成績 輸入 次數	成績比例(%)		平時評量 多元評量方式
			定期 評量	平時 評量	
(二) 校訂課程（彈性學習課程）					
七八九	班會	1	0	100	觀察記錄、參與態度、合作能力、口語表達
七八	社團				觀察記錄、參與態度、合作能力、分組競賽、 作品呈現、同學互評
七	守護美好家園				口頭報告、作品製作、學習態度、學習單
	小泰山闖天關		50	50	上課問答、實際操作、課堂表現、學習單
八	遊藝數學		50	50	上課問答、實際操作、課堂表現、學習單
	由新五泰 區域發展透視 泰山區的未來		50	50	口語溝通、行為觀察、課堂問答、課堂互動、學習單
	泰山法學堂		50	50	口頭溝通、行為觀察、課堂互動
九	字彙萬花筒		50	50	學習態度、分組表現、作業表現、聽力、口頭評量
	快樂學數遊		50	50	上課問答、實際操作、課堂表現、學習單
	生活中的探究		50	50	實驗操作
	按街索居 尋古跡		50	50	課堂互動、課堂問答、學習單、行為觀察
	剝削止， 人權起。		50	50	口頭溝通、行為觀察、課堂互動
(三) 美術班					
藝術 才能 專長 領域	素描	1	50	50	作品製作、鑑賞、行為觀察、學習單
	色彩				作品製作、鑑賞、上課表現、作業成績
	筆墨				作品製作、作業成績
	書法				作品製作、作業成績
	版畫				作品製作、課堂學習單
	設計與生活/ 手創				作品製作、作業成績
(四) 集中式特教班					
部定 課程	語文、數學、 社會、自然科 學、健康與體 育、藝術、綜 合活動、科技	1	50	50	依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辦理適性評量
	特殊需求	1	50	50	
校訂 課程	班會	1	100	0	

※說明：

依成績輸入次數不同，成績輸入時間如下，

(1)成績輸入1次：第3次定期考查。

(2)成績輸入2次：第2次定期考查、第3次定期考查。

(3)成績輸入3次：第1次定期考查、第2次定期考查、第3次定期考查。